

预防企业违法犯罪 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衡水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机制管委会成立

河北法制报讯 (刘福涛)为有序推进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运行,有效惩治预防企业违法犯罪,推动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近日,衡水市检察院组织召开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机制管委会成立暨成员单位第一次联席会议。管委会各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由市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刘晓燕主持。

会上,市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赵子良介绍了涉案企业

合规改革试点工作的背景及工作推进情况,市工商联党组成员、三级调研员赵树钊宣读了衡水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组织架构及成员名单。管委会各成员单位与会人员就衡水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展开热烈讨论并分别发表了意见,达成了共识,并通过了《衡水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试行)》。

会议指出,党中央高度重视依法平等保护各类企业合法权益,要求完善各类市场主体公平

竞争的法治环境。服务和保障市场主体健康发展,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是检察机关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体现。涉案企业合规既是一项整合各方优势、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制度创新,也是回应社会关于民营企业保护诉求的现实需要。要进一步提高站位,充分认识到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是立足发展大局,以发力靠前的政策导向维护经济安全稳定、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政治责任。

会议强调,第三方机制建设

要把握工作重点,立足工作实际,充分发挥各成员单位专长,逐步健全配套机制,强化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规范化建设,提升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各成员单位要认真履行职责,发挥好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加强协作配合,在党委的领导下积极稳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营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服务“六稳”“六保”,助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和智慧。

温情司法助案结事了

河北法制报讯 (袁伟娜 刘悦)
“非常感谢检察官,我们家庭条件困难,经过你们的努力协调,我们与被害人家属达成了谅解,我们全家都非常感谢您!”近日,在看守所门口刚被释放的犯罪嫌疑人激动地向武邑县检察院办案人员说。

2022年春节前,某小区内,一名男孩儿正在玩耍,却被嫌疑人因疏忽大意开车撞倒后轧伤,嫌疑人赶紧下车查看,抱起受伤男孩儿开车去了医院,但男孩儿因抢救无效死亡。

案发后,嫌疑人认罪悔罪,感到很愧疚,一直想赔偿被害人家属,但家里有车贷房贷,其经营的饭店也不景气,还有两个孩子需要抚养;而被害人家属索要赔偿款较高。通过审查案卷,听取被害人亲属意见,办案人员了解到,被害人母亲高龄产子,孩子将满三周,丧子之痛让她受不了,提出高额赔偿只是想要嫌疑人足够的诚意,经过一段时间后,激动的情绪有所缓解,还有意愿继续进行调解。办案人员本着案结事了、执法为民的司法理念,也鉴于本案是过失犯罪,且被害人监护人也存在监护不到位的次要责任。为不遗留矛盾纠纷隐患,办案人员分别与双方进行了沟通,给予理解的同时希望双方作出最大的让步和努力,为后续调解打下基础。

调解当天,办案人员从法理、人情向双方进行了释法说理以及情感劝解,被害人家属表示,嫌疑人已在看守所关押了几个月,其父亲也感受到了失去儿子的痛苦,其女儿也不能少了父亲陪伴,愿意降低赔偿款。嫌疑人家属表示,愿意尽力赔偿,但是嫌疑人看守所关押,其妻子是外地人,真的借不到钱,不知道最多能借到多少,无法说出具体数额。

在调解陷入僵局的情况下,办案人员基于现有情况对嫌疑人进行了提讯,并给出了认罪认罚的量刑建议,嫌疑人表示认罪认罚,愿意赔偿被害人家属,希望办案人员向家人传达一下他本人的意愿,再做做工作。办案人员再次与嫌疑人家属电话沟通,进行释法说理,嫌疑人家属表示会尽力尽快凑齐钱款。最终,在办案人员的见证下,双方达成了和解。

被害人家属表示,感受到了嫌疑人的愧疚,愿意谅解。办案人员认为,嫌疑人符合取保候审条件,将强制措施变更为取保候审,并向法院提出了缓刑的量刑建议。于是,嫌疑人被释放那一天,便有了文章开头的一幕。



为进一步宣传公益诉讼检察监督职能,提高群众生态环保意识,凝聚社会保护公益合力,6月5日,衡水市检察院、桃城区检察院联合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开展了以“共建清洁美丽世界”为主题的宣传活动。活动现场,检察官干警向群众发放了公益诉讼宣传资料,详细介绍了公益诉讼职能、办案流程及投诉举报热线等内容,接受并解答了群众的现场咨询。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范庆法、市政府副市长周峰到场进行了指导。图为宣传活动现场。

刘福涛 摄

安平县检察院组织专题学习会

探索以大数据推动法律监督提质增效

河北法制报讯 (吴芮颖)为提高检察工作水平和整体工作质效,努力打造高素质过硬检察队伍,近日,安平县检察院组织开展了大数据扩展法律监督的实践与思考专题学习会,专题学习最高检《关于组织学习“大数据拓展法律监督的实践与思考”授课视频的提示》。

学习过程中,与会人

员表示,将认真学习消化吸收本次学习内容,提高检察工作的专业性、可操作性,以“数字革命”驱动新时代法律监督整体提质增效。

专题学习会上,检察长朱同辉对学习提出了几点要求:业务学习要常态化,结合本院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学习制度,制定学习计划,常抓不懈,久久为功;学习内容

要深化,检察机关是政治性极强的业务机关,也是业务性极强的政治机关,不仅要学习最新法律法规、指导性案例,及时更新法律知识,更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突出政治引领,提高政治站位;学习成效要转化,全体检察人员要主动学习,将学习成效转化为抓业务促落实的重要抓手,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在检察事业这片热土上挥洒青春

——记景县检察院综合业务部四级检察官助理王彬

□ 李媛媛

自2017年参加工作以来,两次在市级征文比赛中获一等奖,因工作成绩突出被县委、县政府授予嘉奖1次,2021年被省检察院评为“河北省检察理论研究人才”,并被纳入“河北省检察理论研究人才库”。作为景县检察院的一名检察新兵,王彬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中实现了青春蜕变,用实际行动书写了对党和人民的绝对忠诚、对检察事业的无限热爱,展现了新时代青年检察官的精神风采。

刑事检察是检察工作重中之重,在公诉席上挥斥方遒、伸张正义,这是法学科班出身的王彬的梦想所在。王彬一入职就被分到了公诉部门,面对一本本厚厚的案卷,他深感工作责任重大,书本上的案例答错可以重新作答,但人生却没有倒带的机会,办案办的既是别人的人生,也是自己的人生,

既要对当事人负责,也要对自己负责,更要对检察事业负责。为锤炼过硬本领,他虚心向办案经验丰富的检察官学习请教,利用业余时间钻研办案技巧,先后协助检察官办理刑事案件380余件,无一错案和瑕疵案件;他将案件质量视作司法办案的生命线,力求精准恰当、不枉不纵,在协助办理李某等人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中,通过追诉漏罪为国家挽回税收损失60余万元。

办案实践为检察理论调研提供了宝贵素材,王彬注重从身边的“小案”出发,从办案中遇到的一个个具体难题着手,扎实做好执法调研和理论研究工作,累计撰写调研报告、学术论文14篇,主持完成省级研究课题1项,多篇成果被省级刊物转发推广,获得省市领导充分肯定。为有效总结基层办案经验,将好的做法推而广之,王彬积极投身本院信息宣传工作,先后在各级各类媒体发表宣传

稿件35篇,总结的“认罪认罚四步工作法”“司法救助四项注意”被上级转发推广。

检察工作做得好不好,人民群众最有发言权。王彬始终把人民群众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努力让司法办案更接地气,群众有意见的,他就当面耐心听取;群众有诉求的,他就依法及时解决;群众有疑惑的,他就细致做好释法说理工作。两年来,王彬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将化解社会矛盾贯穿办案始终,累计促成刑事和解20余件,教育劝导嫌疑人认罪认罚13人次,其中大多数为亲友矛盾、邻里矛盾引发的轻伤害案件和侵财案件,通过法理情的有机融合,把检察工作做到了老百姓的心坎里,让当事人服口服,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的办案目标。

对于行动不便和家住偏远的被害人,王彬竭尽所能为其提供便利,经常性上门送达文书及听取意见,让被害人一趟也不用跑;对于

经济困难的被害人,王彬积极为其争取司法救助,帮助3名被害人申领救助金2.5万元。

脱贫攻坚战中,王彬主动承担了对5户贫困户的结对帮扶工作,他始终把包帮责任放在心上、扛在肩上、落在行动上,在做好信息采集、政策宣传、走访慰问等基本工作的同时,尽可能为帮扶对象多办实事、办好事。低保户于某的儿子升入高中后学业成绩长期靠后,王彬便到学校找孩子班主任讲了于某特殊家庭情况,恳请老师对孩子“瘸腿科目”加强辅导。特困供养户李某患有风湿性关节炎,行动不便,王彬就每月定期都为其买药送药,前后持续三年多,直至老人去世。

青春洋溢着激情,挥洒着希望,蕴含着力量。“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牢记初心使命,忠诚率直担当,用信仰、拼搏、执着和坚守践行铮铮誓言,把青春奉献在检察事业这片热土上!”王彬对未来充满信心。

衡水检方联合多部门发文

强化知识产权行刑衔接形成知识产权保护合力

河北法制报讯 (刘娟宁)近日,衡水市检察院与市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联合制发了《关于强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的工作机制》(以下简称《衔接机制》)文件,切实形成知识产权保护整体合力,确保精准筛选案件线索后准确分类处置,互通知识产权监管执法数据,共享案件信息;建立线索通报、案件移送机制,对于行政违法以及涉嫌犯罪的案件、线索,及时互相通报移送,提升行刑衔接工作效率,形成知识产权保护合力。建立联合办案机制,对于办案过程中涉及的证据提取、事实认定、法律适用问题,可互相征询意见并应及时答复。

为更好行使行政处罚权、侦查权、法律监督权,合力做好案件查办工作,《衔接机制》提出,建立联络协作机制,积极落实行政机关专业人员兼任检察官助理制度,选派专业人员担任检察官助理,对案情疑难复杂或可能产生重大社会影响的案件及时召开专题联席会议,协商解决日常工作

环境,对于维护社会稳定、保证国家粮食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冀州区整治农村滥伐林木行政公益诉讼一案,由冀州区检察院办理。冀州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该县南午村镇兴寨村的林木遭到滥伐破坏,由公安机关进行了立案。之后,冀州区检察院提起公益诉讼,提出检察建议:恢复补植,按相关标准缴纳生态补偿金。收到检察建议后,冀州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负有监管职责的政府单位积极整改,共计收取补植复绿费用52920元、行政罚款18000余元,进行异地补植5500余棵,社会反响较大,起到了办理一案、教育一片的示范作用,并且及时将受损的土地功能治理恢复,助力生态环境良性可持续发展。

冀州区检察院检察长接访促进办案质效提升

河北法制报讯 (李艳蕾)发挥“头雁效应”,是冀州区检察院提升办案质效的一项有效措施。近日,冀州区检察院检察长李志明接待信访人,通过释法说理促信访人息诉罢访,收到了案件当事人的锦旗。

刘某控股经营一家食品公司,当前经营状况惨淡,难以维继,其间因经营不善导致拖欠工人工资共计297818元。2021年9月30日,衡水市冀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责令刘某于2021年10月11日12时前将拖欠的工人工资支付完毕,刘某到期未支付。当年12月24日,刘某到案。到案后,刘某于当日将297818元人民币交至冀州区公安局。该笔款项于2022年1月12日发放至工人手中。

检察机关认为,刘某虽已构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但其已在公安侦查阶段将工人工资全部结清,主观上认罪认罚态度较好,且积极寻求谅解,具有明显的悔罪表现,主观恶性较小,且社

枣强县政协调研指导检察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 (许春祥 侯保月)近日,枣强县政协调研组一行来到县检察院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调研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调研组一行先后参观了县检察院未成年人“一站式”办案区,以及县检察院、县妇联等部门联合成立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未成年人心理辅导中心、女童保护中心等,详细了解了基地功能设置、活动开展情况,并听取了检察机关办理涉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以及对未成年人开展心理救助、司法救助、综合保护等工作情况。枣强县检察院检察长荣介绍了相关

工作。参观完毕后,调研组一行还在基地报告厅观看了县检察院未检工作及贯彻落实“两法”宣传片,对县检察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就创建未检特色品牌、打造未检工作亮点、全面加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等工作提出了具体意见建议。

任荣表示,枣强县检察院在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将继续以深入贯彻落实“两法”为契机,认真履行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监督职责,以司法保护促推“五大保护”融合发力,全力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